

证券代码：874358

证券简称：泰来科技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北京泰迪未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回购方案基本情况

（一）本次回购方案审议情况

北京泰迪未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5 年 6 月 26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于 2025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5 年 9 月 1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回购股份方案公告（第二次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024）以及于 2025 年 9 月 1 日披露的《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等相关公告。

（二）本次回购的基本情况

1. 回购用途及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股东利益，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同时公司的发展需要建立、健全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使得公司股东、管理层和员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情况及持续经营能力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同时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2. 回购方式

本次回购方式为竞价方式回购。

3. 拟回购数量、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 2,000,000 股，不超过 3,80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5.26%-10.00%，根据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及拟回购价格上限，预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 30,000,000 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具体回购股份使用资金总额以回购完成实际情况为准。

本次回购股份完成后，回购股份予以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其中：（1）拟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股份数量不少于 1,240,000 股，不超过 3,04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3.26%-8%；（2）拟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数量 76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2%。

自董事会决议至回购完成期间，如公司存在权益分派等事项，将自权益分派实施之日起，及时调整剩余应回购股份数量。

4. 回购实施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的数量达到上限，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实施回购事宜，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起提前届满。公司将根据董事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5. 公司在下列期间不得实施回购：

（1）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披露前 10 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重大事项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3) 全国股转公司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 回购方案实施进展情况

进展公告类型：已回购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累计达到 4.52%

回购实施进度：截至 2025 年 9 月 25 日，已回购数量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比例为 45.21%

截至 2025 年 9 月 25 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竞价转让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718,00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2%，占拟回购总数量上限的 45.21%。最高成交价为 7.96 元/股，最底成交价为 7.89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13,576,004.00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公司拟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的 45.25%。

截至目前，除权益分派及股票交易方式导致的调整情况外，本次回购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三、 回购实施预告执行情况

截至目前，本次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不存在未经预告而实施回购的情形，不存在回购实施区间未实施回购的情形。

四、 备查文件

《公司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交易记录》

北京泰迪未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6日